

2021 年度
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概况

一、部门职责

公积金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 编制、执行全市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
2. 负责记载全市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
3.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4. 审批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
5.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6. 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7. 承办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0 年经开封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是直属为市政府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中心设有行政管理科、计划财务科、归集管理科、信贷管理科、网络管理科、稽核督查科、法规宣传科等 7 个科室，并下辖五个区县管理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39.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5.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39.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53.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39.61	总计	62	1,83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1,185.96	1,185.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5.96	1,185.9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185.96	1,185.96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185.96	1,185.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9.61	948.87	89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9.61	948.87	890.7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39.61	948.87	890.74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839.61	948.87	89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39.61	1,839.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5.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39.61	1,839.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53.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53.6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39.61	总计	64	1,839.61	1,83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39.61	948.87	89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9.61	948.87	890.7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39.61	948.87	890.74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839.61	948.87	89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4.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8.68	30201	办公费	16.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5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8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48.2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5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4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42	30208	取暖费	14.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9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6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人员经费合计	899.76		公用经费合计				49.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00		34.00	20.00	14.00	2.00	19.30		19.21	16.25	2.96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39.6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7.23 万元，下降 17.02%。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号召，坚决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方针政策，减少业务开支；同时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如期开展。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185.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85.9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839.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8.87 万元，占 51.58%；项目支出 890.74 万元，占 48.4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39.6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7.23 万元，下降 17.02%。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号召，坚决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方针政策，减少业务开支；同时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如期开展。。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39.6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7.23 万元，下降 17.02%。主要原因是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公积金业务工作管理费较以往年度略有减少。

(二) 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9.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住房保障（类）支出 1,839.61 万元，占 100%。

(三) 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5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04%。其中：住房保障支出 1839.61 万元，占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48.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99.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9.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

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61%。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公积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三公”经费管理有关规定，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响应政府号召勒紧腰带过紧日子，不断加强对“三公”经费支出的管理。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5%，占 99.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9%，占 0.4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原因为市公积金中心 2021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业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公积金中心市公积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响应政府号召勒紧腰带过紧日子。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25 万元，购置新能源车辆 1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96 万元。主要用于保险费、维修费、燃料费、停车费等。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从而降低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9 万元。主要用于全国各地公积金中心来开封考察学习工作。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来宾 7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中心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加快构建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安排机制，

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中心领导高度重视，工作责任明确到个人，相关科室积极配合，积极完成本单位绩效自评工作。中心对 15 个项目的预算支出进行了绩效监控及自评，实现了项目监控及自评全覆盖，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 2021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中心对 15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所有项目均完成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为 96.42 分，15 个项目评分均在 90 分以上，项目产出质量均达到预期目标，切实保障了职工公积金的合法权益，提升了公积金运行效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中心对 1 个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城区管理中心运行经费项目涉及资金 226.27 万元。至 2021 年底全市公积金各项业务网上办结率达到 98%，走在了全省前列，得到了省住建厅的充分肯定；推进了公积金“跨省通办”业务，切实解决了缴存单位和缴存职工异地办事难的问题，充分满足缴存职工异地办理公积金业务的需求；中心对 400 余家单位开展“地毯式”上门宣传归集扩面，进一步提升缴存公积金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保障了单位职工的合法权益。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开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 年没有政府采购计划，预算安排 0 万元。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